

## 宜蘭縣政府 開會通知單

受文者：宜蘭縣氣候變遷因應推動會  
(執行秘書組)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9月9日

發文字號：府授環空字第113003061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會議議程

開會事由：召開「宜蘭縣氣候變遷調適執行方案(草案)座談會」

開會時間：中華民國113年9月19日(星期四)上午10時

開會地點：宜蘭縣政府環境保護局多媒體簡報室(五結鄉利工二路  
100號1樓)

主持人：許局長嘉琦

聯絡人及電話：湯翊羚環境管理師 9907755#206

出席者：人禾環境倫理發展基金、宜蘭縣生態教育協會、社團法人宜蘭縣永續發展工程學會、中華國際環保與綠能技術交流協會、宜蘭縣水患自主防災協會、宜蘭縣生態農業發展協會、宜蘭縣野鳥學會、宜蘭縣環境人文與生態保育學會、宜蘭縣海洋環境文教協會、宜蘭縣海洋保護協會、宜蘭縣水環境保護協會、宜蘭縣防災協會、宜蘭縣環境保護聯盟、宜蘭縣大同鄉生態永續發展協會、中華民國有機廢棄物再利用發展協會、荒野保護協會宜蘭分會、宜蘭縣台灣地理永續再生發展協會、台灣休閒農業發展協會、宜蘭縣休閒農業發展協會、宜蘭惜溪聯盟、宜蘭縣宜蘭市公所、宜蘭縣羅東鎮公所、宜蘭縣蘇澳鎮公所、宜蘭縣頭城鎮公所、宜蘭縣礁溪鄉公所、宜蘭縣壯圍鄉公所、宜蘭縣員山鄉公所、宜蘭縣冬山鄉公所、宜蘭縣五結鄉公所、宜蘭縣三星鄉公所、宜蘭縣大同鄉公所、宜蘭縣南澳鄉公所

列席者：本府工商旅遊處、本府建設處、本府交通處、本府水利資源處、本府農業處、本府教育處、本府地政處、本府民政處、本府勞工處、本府社會處、本府計畫處、宜蘭縣政府消防局、宜蘭縣政府衛生局、宜蘭縣政府文化局、宜蘭縣樹藝景觀所、宜蘭縣海洋及漁業發展所、宜蘭縣原住民事務所

副本：宜蘭縣氣候變遷因應推動會(執行秘書組)、環榮永興股份有限公司(均含附件)

備註：依氣候變遷因應法第20條規定，邀集有關機關、學者、專家、民間團體舉辦座談會進行交流、廣詢意見，以逐步強化城市氣候韌性。

# 宜蘭縣政府環境保護局

環境保護局局長許嘉琦決行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決行

